

100003  
台北市中正區重慶南路1段83號5樓  
禾伸堂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股務代理人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  
https://ecorp.ctbcbank.com/cts/index.jsp  
客服語音專線：(02)6636-5566(股票代號：3026)

360

(限向郵局窗口交寄)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  
中僑銀為境內外處理股務業務之目的，在法令規定、相關事實或法律關係存續之期間，就直接或間接(例如透過集保)蒐集與股務相關之您的個人資料，將以書面及/或電子等形式處理、利用及/或國際傳輸，例如揭露予公務機關或協助處理股務之第三人。您得要求查詢、閱覽、駁回複本、補充或更正、停止蒐集、處理、利用及/或國際傳輸或刪除您的個人資料，但中僑銀可能因此無法提供您所需求服務，亦可能依法或基於風險管理等因素而不依您的請求為之。

國內  
郵資已付  
台北郵局許可證  
台北字第1333號  
國內郵簡  
未書寫正確郵遞區號者，  
應按信函交付郵資



## 股東 台啟

### COVID-19(新冠肺炎)疫情期間

- 1.請股東多加利用「股東e票通」(www.stockvote.com.tw)電子投票行使表決權。
- 2.股東欲出席股東會現場，請自備口罩並全程佩戴口罩，且配合量測體溫。倘股東未佩戴口罩或經連續量測二次體溫有發燒達額溫攝氏37.5度或耳溫攝氏38度者，禁止股東進入股東會會場。
- 3.本公司如因疫情影響，而須變更股東會開會地點，屆時將另行公告。

本公司開始實施股利發放通知書e化服務，貴股東自即日起掃描右列之QR Code 登入即可設定，約定成功後，後續股利發放通知書將以電子郵件加密檔案方式傳送。



## 開 會 通 知 書

- 一、茲訂於民國111年5月27日上午9時整假台北市內湖區內湖路一段91巷17號7樓(珠寶大樓7樓會議室)舉行本公司111年股東常會，會議召集事由：(一)報告事項：1. 110年度營業報告。2. 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3. 110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分派情形報告。4. 110年度盈餘發放現金股利報告。5. 修訂「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及「企業社會責任政策」報告。(二)承認事項：1. 110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2. 110年度盈餘分配案。(三)討論事項：1. 修訂「公司章程」案。2. 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四)臨時動議。
- 二、董事會議決通過110年度盈餘發放現金股利新台幣1,421,917,011元，每股配發新台幣9元。
- 三、依公司法第172條規定應說明其主要內容置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網址為：[【http://mops.twse.com.tw】](http://mops.twse.com.tw)。
- 四、檢奉出席通知書及委託書各一份，貴股東如決定親自出席者，請於「出席通知書」上簽名或蓋章後(無須寄回)，於開會當日攜往會場報到出席；如委託代理人出席時，請於「委託書」上簽名或蓋章，並親填受託代理人姓名及地址後，於開會五日前送達本公司股務代理人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以憑寄發出席簽到卡予受託代理人。
- ※五、如有股東徵求委託書，本公司將於111年4月26日製作徵求人徵求資料彙總表冊揭露於證基會網站，投資人如欲查詢，可直接鍵入(<https://free.sfi.org.tw>)至「委託書免費查詢系統」，輸入查詢條件即可。
- 六、本次股東會得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行使期間為：自111年4月27日起至111年5月24日止，請逕登入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股東會電子投票平台」【<https://www.stockvote.com.tw>】，依相關說明操作之。
- 七、本次股東會委託書之統計驗證機構為「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
- 八、敬請 察照辦理為荷。

此 致

貴股東

禾伸堂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 敬啟



### 111 出席通知書

本股東決定親自出席本公司111年5月27日舉行之股東常會，請 察照。

此 致

禾伸堂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  
戶號：  
股東：  
戶名：

親自出席簽章處

### 111

### 禾伸堂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股東常會

時間：111年5月27日上午9時整  
地點：台北市內湖區內湖路一段91巷17號7樓  
(珠寶大樓7樓會議室)

本簽到卡未加蓋中國信託登記章者無效，股東請勿於此欄蓋章  
中國信託蓋章處

### 出席簽到卡

股東戶號：  
持有股數：

兌換紀念品簽章處

至徵求場所或本公司委任之股代受託代理人場所辦理委託出席領取紀念品者，請於背面委託書簽名或蓋章。

第1聯

郵簡內裝有附件，應作信函貼付郵資  
中華郵政(股)公司許可號碼蘭字第0038號  
信風公司印製，服務專線：(02)2225-1430

第2聯

第3聯

親至股東會現場辦理簽章後  
貴股東如親自出席請於此聯簽章後

